作者簡介

莊斐喬,1986年生,臺灣臺北人。臺南大學語文教育系學士,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現 爲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生。研究方向爲文字學、訓詁學、《說文》學、《爾雅》學。除 專著《說文禮樂器物形制考釋》外,另有〈《埤雅》、《爾雅翼》異同論〉、〈《埤雅·釋天》 析論〉、〈《說文解字》新附字之佛教用字〉、〈《五星占》「凡五星五歲而一合」之商榷〉等期 刊論文及研討會論文十餘篇。

提要

許慎的《說文解字》是中國第一本字典,也是第一部系統分析漢字形體結構,說解本義的字書。本論文以王國維的二重證據法爲研究方法,進行《說文》禮樂器的考釋撰寫。《說文》的名物訓詁占全書篇幅一半以上,是最適合使用二重證據法的領域,但限於時間與精力,本論文將焦點鎖定在禮樂器的考釋。分爲「《說文》飲食器考釋」、「《說文》玉器考釋」、「《說文》樂器考釋」及「二重證據法在《說文》禮樂器研究運用的價值」四個主要章節。以《說文解字》而言,二重證據法之運用至少即有甲骨文、殷墟卜辭、殷周金文、戰國秦漢簡帛文字、曾侯乙墓樂器、及各地出土的各種古器物可以資取。本論文前三章艫列各器物之字形表與《說文》及段注文本,然後分別從「字形說明」、「器物形制」及「文化意涵」三方面進行考釋。後面一章則從文字及訓詁兩方面著眼,分項分目展現二重證據法在《說文》禮樂器研究運用的價值。文字方面可考《說文》禮樂器字體之有據、補《說文》禮樂器文字之失收、正《說文》禮樂器形構之譌誤、辨《說文》禮樂器字形之演變;訓詁方面則可以證《說文》禮樂器訓詁之可信、訂《說文》禮樂器說解之疏失、明《說文》禮樂器形制之欠詳、闡《說文》禮樂器文化之意涵。可看出二重證據法對名物的考釋確實大有助益。



目

次

上	###		
凡	例		
第壹	章	緒論······	1
第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	三節	研究範圍	2
	_	、《說文解字》禮樂器訓詁	3
	$\stackrel{-}{\rightharpoonup}$	、地下文獻	
	三	、地下文物	5
第	9三節	文獻檢討	5
	_	、相關題材之研究文獻	5
	$\stackrel{-}{\rightharpoonup}$	、相關方法之研究文獻	9
第	阿節	研究方法	11
	_	、二重證據法簡介]	11
	$\stackrel{-}{\rightharpoonup}$	、二重證據法的運用	3
第頁	章	《說文》飲食禮器考釋	7
第	第一節	酒器	8
	_	、盛酒器	8
		、調酒器	34
	三	、飲酒器	38
第	第二節	水器	57
第	9三節	食器	12
		、盛食器	
	$\stackrel{-}{\rightharpoonup}$	、蒸飯器	
芽	9四節	小結10)1

第參章 《說文》玉器考釋 11	15
第一節 六器類玉器	
第二節 其它類玉器13	30
第三節 小結13	37
下 冊	
第肆章 《說文》樂器考釋 14	15
第一節 打擊樂器	16
一、金類樂器14	16
二、革類樂器17	
三、木類樂器18	33
四、石類樂器18	
第二節 弦樂器19) 1
第三節 管樂器20)2
一、竹類樂器20)2
二、土類樂器21	16
三、匏類樂器21	18
第四節 小結22	23
第伍章 二重證據法在《說文》禮樂器研究運用的	
價值22	27
第一節 在《說文》禮樂器文字方面的價值22	27
一、考《說文》禮樂器字體之有據22	28
二、補《說文》禮樂器文字之失收23	34
三、正《說文》禮樂器形構之譌誤23	38
四、辨《說文》禮樂器字形之演變24	13
第二節 在《說文》禮樂器訓詁方面的價值25	50
一、證《說文》禮樂器訓詁之可信25	51
二、訂《說文》禮樂器說解之疏失25	53
三、明《說文》禮樂器形制之欠詳25	55
四、闡《說文》禮樂器文化之意涵26	51
第三節 小結26	57
第陸章 結論	59
參考書目	75
	35